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1-006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龙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关联董事陈建业、谢思瑜、陈炜、林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叶盛基、赵蓓、郭小东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我们已事先知晓金龙集团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定价模式符合诚实、信用、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规则及金龙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联合”）、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旅公司”）、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龙”）、厦门金龙汽车车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车身”）和金龙（龙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龙海”）2020 年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我方发生关联交易企业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批准额度	2020 年度发生额（未经审计）
1	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车身零部件销售	2.00	0.32
2	福建新龙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车身零部件、模具销售	2,000.00	1,355.98
3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车身零部件销售	150.00	147.15
4	福建省福汽汽车展览有限公司	金龙联合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	租赁展厅	100.00	-
5	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仓储费	40.00	34.47
6	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金龙联合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运费	6,000.00	2,141.26
7	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金旅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运费	4800.00	4,573.00
8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礼宾车公司	材料采购	成品车	4,000.00	3,020.78

因疫情影响下海运费用有所上涨，导致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有所增长。2021 年 1 月 29 日，金龙汽车经营管理层审议，并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将子公司厦门金龙汽车车身有限公司、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与关联企业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自 5 万元和 3000 万元追加至为 40 万元和 4,800 万元。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拟与控股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我方发生关联交易企业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度预计金额
1	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车身零部件销售	400.00
2	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工装制作	100.00
3	福建新龙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车身零部件、模具销售	2,000.00
4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车身零部件销售	200.00
5	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金龙车身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仓储费	150.00
6	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金龙联合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运费	6,000.00
7	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金旅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海运费	7,000.00
8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礼宾车公司	材料采购	成品车	6,0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陈文荣

注册资本：13,800 万美元

主要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华威股份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

成立日期：1992 年 5 月 21 日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轻、微型客、轿车系列整车及其零部件，并提供对销售产品进行相关的技术咨询顾问业务。

住所：闽侯县青口镇

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55,663 万元，净资产 44,010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08,401 万元，净利润-82,987 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控股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50% 股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福建新龙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法定代表人：朱建忠

注册资本：361,510 万元

实缴资本：125,000 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龙岩市龙马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国能电动汽车瑞典有限公司、北京国研互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龙岩枭龙汽车有限公司、沈家庆。

成立日期：1997 年 4 月 30 日

主营业务：乘用车、载货汽车、客车、挂车、专用车（环卫车和物流车等）、自卸车，改装车等燃油及新能源汽车，二类底盘，汽车零部件及辅料，发动机，机电产品等的制造和销售；润滑油的销售；汽车及零配件进出口；从事汽车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住所：福建省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龙腾南路 14 号珠江大厦二楼

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59,344 万元，净资产 128,094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6,979 万元，净利润-16,956 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董事长陈建业担任福建新龙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徐和宜

注册资本：28700 万欧元

主要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戴姆勒轻型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8 日

主营业务：乘用车、商务车和相关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服务；并且作为戴姆勒股份公司授权的进口梅赛德斯-奔驰品牌唯雅诺、威霆、凌特、威雷车型汽车及其后续产品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车型的整车及其零配件进口、批发、市场营销及售后服务，并提供培训、技术支持等相关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住所：福州市青口投资区奔驰大道 1 号

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08,892 万元，净资产 428,644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075,200 万元，净利润 121,912 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董事陈建业先生担任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文豪

注册资本：7,500 万元

实缴资本：5,000 万元

主要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20 日

主营业务：普通货运；仓储（不含危险品）；货物运输代理；对外贸易；货物装卸；城市配送服务；包装服务；汽车及汽车零配件、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普通机械、五金、汽车零配件、木制容器、纸板容器、金属包装容器、塑料包装容器的制造；改装汽车制造；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

住所：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青口投资区

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1,166 万元，净资产 7,246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 21,027 万元，净利润 17 万元。

2. 关联关系说明：福建蓝海物流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上述关联方企业生产经营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定价模式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金龙汽车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金龙汽车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1-007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公司开户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2021 年委托理财余额上限不超过 51.5 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固定收益式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龙汽车”）及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联合”）、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旅行车”）、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龙”）、厦门金龙汽车车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车身”）、厦门金龙汽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新能源”）和金龙龙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龙海）投资）可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包括银行、证券、基金、信托等）的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

（二）预计 2021 年度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用闲置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理财期限一年以内。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21 年委托理财余额上限（万元）
1	金龙汽车	60,000.00
2	金龙联合	140,000.00
3	金龙旅行车	150,000.00
4	苏州金龙	100,000.00
5	金龙车身	35,000.00
6	金龙新能源	10,000.00
7	金龙（龙海）投资	20,000.00
	合计	515,000.00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年度委托理财余额合计上限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公司及各子公司委托理财余额上限的适当调整。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公司开户银行，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日常营运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购买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用于理财的资金周期短、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通过选取短周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可避免银行理财产品政策性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此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均为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作较多的商业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银行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购买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1、金龙汽车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金龙汽车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1-008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作为出口业务占比较大的汽车制造商，海外销售业务面临较大汇率波动风险。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 2021 年度将继续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外汇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远期外汇交易品种

公司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为了满足出口业务需要，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只限于与公司出口业务相关的结算外币、业务交割期间与公司出口业务的实际执行期间相匹配，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远期外汇交易。

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主要是远期结售汇业务，约定未来结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期限及汇率，到期时按照该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从而锁定当期结汇成本，部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附加配套期权。

二、2021 年度公司远期外汇交易预计额

序号	公司	2021 年度预计签约额（万美元）
1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27,000.00
3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	20,000.00
	总计	67,000.00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年度远期外汇交易总额度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各子公司远期外汇交易额度的适当调整。

三、远期外汇交易的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外汇波动具有双向性，在远期汇率走势中，可能出现远期外汇交易汇率锁定价格低于收汇当期公司记账汇率，造成公司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交易专业性、时效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期，或者因为客户所在地区的政治环境变化，造成收款延迟甚至坏账，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要求各子公司进一步充裕远期外汇交易管理小组，对远期外汇交易进行监督管理，并尽可能聘请外汇金融专家提供咨询意见。当汇率发生剧烈波动，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时，由远期外汇交易管理小组及时召开会议，分析讨论风险情况及应采取的对策，并立即将上述情况报告公司。

2.各子公司审计部门将定期和不定期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公司风险管理部将不定期对各子公司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进行专项审计。

3.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并为出口货款购买了信用保险，从而降低客户拖欠货款引起的违约风险，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公司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预测，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合约的外币金额不超过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的金额，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五、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告编号：2021-010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2 月 2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2 月 23 日　15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 31 号港务大厦 7 楼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2 月 23 日

至 2021 年 2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为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86	金龙汽车	2021/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和 2 月 22 日的上午 8:00-12:00、下午 15:00-17:30 到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 31 号港务大厦 7 楼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于上述登记时间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名称、身份证明复印件、股东账号、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受委托人应附上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并注明“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字样。（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帐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地址及电话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 31 号港务大厦 7 楼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61012

电话：0592-2969815

传真：0592-2960686

邮箱：600686@xmklm.com.cn

联系人：季晓健、王海滨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4	关于为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20-011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27 亿元左右，同比减少 85%左右。

2.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6 亿元左右，同比减少 41%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营业收入预计 139 亿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27 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 85%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6 亿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 41%左右。

3. 本次预告的业绩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89 亿元。

（二）每股收益：0.24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方面的影响

报告期内，由于新冠疫情，公司国内外市场的开拓，以及生产制造、订单交付等环节受到了较大影响。导致 2020 年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滑，叠加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和刚性支出等因素，第一季度业绩出现较大亏损。随着国内疫情的好转，宏观经济趋稳，公司积极应变，扩展存量业务，开拓增量市场，同时开展降本增效专项工作，下半年度经营管理成效明显，有效拉动了全年业绩。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上年同期公司转让福龙公司股权实现收益 0.47 亿元，本期无此类业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目前只是初步测算，后续还将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进一步确认。除此，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20 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1-012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于 1 月 29 日分别收到厦门市财政局转支付的 2021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用于 2016 年-2018 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49,205 万元、51,465 万元，上述推广补贴款项合计为 100,670 万元。

上述补贴款将直接冲减已销售新能源客车形成的应收账款，对公司现金流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1-003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陈建业召集并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度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授权董事长与各金融机构签署借款合同，同时授权董事长在总年度授信额度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公司及各子公司申请各金融机构额度的适当调整。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为购车客户提供银行按揭贷款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担保额度为 34 亿元。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年度融资担保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各子公司融资担保额度的适当调整。详见本公司《金龙汽车关于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临 2021-005）。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度与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额度为 21,850 万元。详见《金龙汽车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临 2021-006）。

本议案涉及与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建业、谢思瑜、陈炜、林崇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委托理财余额上限为 51.5 亿元。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年度委托理财余额合计上限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公司及各子公司委托理财余额上限的适当调整。详见本公司《金龙汽车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临 2021-007）。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预计签约额度为 6.7 亿美元。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年度远期外汇交易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各子公司远期外汇交易额度的适当调整。详见《金龙汽车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的公告》（临 2021-008）。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费用的提案》；

董事会同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8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70 万元。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为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4 亿元贷款提供担保责任，具体权利义务依担保人与债权人签订的有关担保合同（或协议）确定。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为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1-009）。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下午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金龙汽车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010）。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1-004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杰召集并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拟为购车客户提供银行按揭贷款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担保额度为 34 亿元。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预计 2021 年度与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额度为 21,850 万元。

本议案涉及与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关联监事黄学敏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为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1-009）。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 2021-005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市场竞争力，推动客车销售收入的增长，2021 年度公司子公司将继续与合作银行签订框架合作协议，针对无法全款购车的客户提供银行按揭贷款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担保业务。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联合”）、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旅行车”）、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龙”）2021 年度拟为信誉良好的客户提供银行按揭贷款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担保业务。

本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通过公司各子公司资信审核及银行资信审核的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自然人及法人客户。

三、2020 年度担保事项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额度预计

（一）2020 年度为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批准发生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未经审计）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客户担保余额（未经审计）
1	金龙联合	50,000.00	20,632.00	57,250.00
2	金龙旅行车	120,000.00	86,248.14	145,687.33
3	苏州金龙	150,000.00	32,624.34	70,274.50
	合计	320,000.00	139,504.48	273,211.8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购车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担保余额为 273,211.83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1.61%。

（二）2021 年度为客户提供汽车融资担保额度预计

公司子公司 2021 年度拟为购车客户提供银行按揭贷款担保、融资租赁担保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21 年预计发生额度（万元）
1	金龙联合	120,000.00
2	金龙旅行车	120,000.00
3	苏州金龙	100,000.00
	合计	340,000.00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年度融资担保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批准各子公司融资担保额度的适当调整。

公司子公司为信誉良好